(E)空腸及胃造口術

注意事項：

1. 正確灌食技術應以第一次護理人員教導之灌食方法為準。
2. 藥物及飲食：藥物及飲食須分開灌入(如飯前藥須在吃飯前 30 分鐘前灌入；飯後藥在吃完飯後 30 分鐘後灌入)。
3. 灌食速度：灌食速度應緩慢進行(預防噁心、嘔吐,腹脹、腹痛等不適情形產生)。
4. 灌食溫度：灌食溫度已接近體溫為主，約 37－40℃（可用手腕內側試溫，因此側較敏感，以不燙手為原則)。
5. 灌食中之觀察：灌食之間若有腹痛、腹脹或其它等不適情形，請暫時停止灌食或減速灌食並觀察。
6. 灌食時間：灌食時間間隔 2－4 小時，每次約 500cc。
7. 遵循醫護人員指導方法，應少量多餐，定時定量，並定時測量體重。
8. 請按時回診, 若有任何問題您可打電話至 胸腔外科辦公室 04－23592525 轉 5042 或胸腔外科病房　04－23592525 轉 6012